

2024年高速公路部分路段路面病害处理设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YQ-SFZXSJ-2401)

项目所在地区: 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2024年高速公路部分路段路面病害处理设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127.25万元,招标人为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为2024年高速公路部分路段路面病害处理设计工作,其中2024年首发集团养护专项工程设计主要内容为:路面病害处理共计630778m²,均为一层病害处理。其中:

(1) 六环路176820m²,京津高速41832m²,机场第二高速11455m²,京藏高速122311m²,京哈高速33390m²,京承三期35180m²,京承一期44560m²,京港澳高速119095m²,大广高速16345m²。共计600988m²; (2) 通燕高速29790m²。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4年高速公路部分路段路面病害处理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4年高速公路部分路段路面病害处理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公路行业(公路)设计甲级(含)以上资质,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机关核发的有效《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近五年(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独立完成过3项(含)以上高速公路类似工程设计业绩,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3.2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本项目招标有效期一年，如该工程超过本次招标有效期后列入之后年度计划并实施，招标人有权重新招标。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1 月 2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1 月 30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至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 12 号 A502 室)持经办人资料(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原件、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如已换发加载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可不单独提供)等资料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套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 12 号)三楼大会议室 A302。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 12 号)三楼大会议室 A302。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次招标项目为 2024 年高速公路部分路段路面病害处理设计，已由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专项投资计划立项的批复》(京首公经字(2024)1 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及后续服务工作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 2024 年高速公路部分路段路面病害处理设计工作，其中 2024 年首发集团养护专项工程设计主要内容为：路面病害处理共计 630778m²，均为一层病害处理。其中：(1) 六环路 176820m²，京津高速 41832m²，机场第二高速 11455m²，京藏



高速 122311m²,京哈高速 33390m²,京承三期 35180m²,京承一期 44560m²,京港澳高速 119095m²,大广高速 16345m²。共计 600988m²; (2) 通燕高速 29790m²。

招标项目建设规模及技术标准以最终的项目批复文件为准。

2.2 招标范围及内容

招标范围: 2024 年高速公路部分路段路面病害处理设计工作包括现场调查、交通量调查、初步设计(包括材料配合比设计、初步设计概算等)、施工图设计(包括材料配合比设计、施工图预算等)、后续服务(包括施工配合、评审配合等)等工作。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划分为 1 个设计标段。

2.3 建设地点: 北京市

2.4 合同估算价: 1272500 元

2.5 设计服务期限: 730 日历天(自签订合同至交工验收后 1 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公路行业(公路)设计甲级(含)以上资质,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登记机关核发的有效《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近五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独立完成过 3 项(含)以上高速公路类似工程设计业绩,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3.2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本项目招标有效期一年,如该工程超过本次招标有效期后列入之后年度计划并实施,招标人有权重新招标。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及时间: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月26日至2024年1月30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不休息），每日9时00分至16时00分，至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12号A502室）持经办人资料（授权委托书原件、身份证原件、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如已换发加载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可不单独提供）等资料的彩色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套获取招标文件。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500元，（请同时携带打印版增值税开票信息），现金支付，售后不退。

5.3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应确保其向招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传真、邮箱）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并及时反馈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将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2月20日9时3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9时00分至9时3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12号）三楼大会议室A302。

6.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六里桥南里甲9号首发大厦

邮政编码：100073

联系人：王工

电话：010-67617799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12号A502室

邮政编码：100176

联系人：高磊、赵悦



电 话：010-67805858-2309
传 真：010-67806730
电子邮件：YQZB305@163.com
网 址：<http://www.yqun.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六里桥南里甲9号首发大厦
联 系 人：王工
电 话：010-6761779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12号A502室
联 系 人：高磊、赵悦
电 话：010-67805858-2309
电子邮件：YQZB305@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高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